

第三批出境团队游国家名单公布 出境游产业链持续修复

■本报记者 李乔宇

8月10日，旅游业迎来重磅利好消息。当日，文化和旅游部发布《关于恢复旅行社经营中国公民赴有关国家和地区(第三批)出境团队旅游业务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韩国、日本、美国、德国、土耳其等热门目的地也在名单中。截至目前，国内已开放出境团队游试点的目的地国家增至138个。

《通知》发布后，《证券日报》记者发现部分旅行社营销人员已经在社交媒体中分享英国等热门目的地相关产品的海报，部分平台表示已收到关于出境游的咨询，整体咨询量出现翻倍式增长。记者亦多方采访了解到，围绕这些主流旅游国家的旅游产品，上市旅企早已提前布局做好准备。

在上述消息的推动下，A股景点及旅游板块集体活跃。同花顺数据显示，当日景点及旅游指数上涨1.7%；相关概念股全线飘红，截至收盘，*ST凯撒涨停，众信旅游涨逾4%，岭南控股、中青旅、曲江文旅、丽江股份涨逾2%。

20个目的地已有直飞航班

众信旅游介绍，《通知》发布后，公司官网数据及呼叫中心电话呼入量瞬时上涨200%，其中，日本、韩国、土耳其咨询关注度较高；澳大利亚、奥地利、荷兰、德国、英国、比利时以及北欧成为关注重点。

在众信旅游看来，随着第三批目的地的放开，出境游市场产

品丰富度大大提升，欧洲、中东、非洲、亚洲等更多组合的目的地产品将有效串联起来，更加多元的旅游产品将满足游客的需求。

自首批、次批出境旅游目的地恢复开放以来，出境游市场持续回暖，同时亦有观点称出境游市场恢复不及预期。对此，中青旅首席品牌官徐晓磊告诉《证券日报》记者，出入境旅游回暖情况不及预期，主要因旅游产业链仍在修复过程中。

“这次披露的名单已经基本覆盖了中国公民出境游的主要目的地。出境游目的地的增加将进一步刺激出境游的需求，在需求的推动下，目的地将随之增加优质服务供给，加速产业链修复。”徐晓磊告诉记者，在此次名单披露之前，市场就对出境游目的地国家的逐步增加有所预期，中青旅方面已提前着手准备完善境内外旅游产业链，与境外合作伙伴一起携手完善产业链供给，在市场营销方面也提前布局。

凯撒旅游相关负责人表示，年初至今，围绕出境游市场的有序开放，凯撒旅游一直在积极为更多的目的地的开放做着周密准备。市场对高质量出境旅游线路和服务保持较高期待，公司也根据市场情况不断推陈出新。

在出境游产品增加供给的同时，国际航线供给亦持续恢复。去哪儿数据显示，第三批出境团队游名单中，从中国内地出发的至日本、韩国、美国等20个目的地已有直飞航班。

“预计航司会继续增加航线供给，签证也将陆续恢复，整个出境游产业链将进入加速恢复阶

随着出境旅游目的地不断扩容，在航空运力及旅游供给有序恢复作用下，游客出游意愿将快速转化成行动力，助推出境游市场持续、快速增长

游市场持续、快速增长



段。”众信旅游集团媒介公关经理李梦然告诉《证券日报》记者。

“第三批出境团队游国家名单的公布对旅游消费会有很大的促进作用，相信出国游可以发挥更大的虹吸效应，为经济恢复贡献力量。这也为旅游行业带来了新的巨大的恢复空间，下半年将会是出国游的快速恢复期。”6人游定制旅行CEO贾建强表示。

上市旅企业绩有望回暖

第三批恢复出境团队游国家名单的公布也进一步增加了上市旅企业绩恢复的确定性。

在李梦然看来，随着出境旅游目的地不断扩容，在航空运力及

旅游供给有序恢复作用下，游客出游意愿将快速转化成行动力，助推出境游市场持续、快速增长。“市场回暖预计也将提振公司的业绩表现。”

众信旅游披露的业绩预告显示，2023年二季度，公司旅游业务恢复情况持续向好，实现扭亏为盈。出境游市场方面，伴随“五一”黄金周、端午小长假等传统假期，瑞士、法国、意大利、西班牙、葡萄牙等热门长线目的地产品销售情况良好，阿联酋、泰国等短途目的地的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

徐晓磊同样对公司接下来的业绩表现抱有积极预期。他表示，公司上半年业绩预计扭亏为盈，随着出境游国家名单持续

扩容，预计会进一步为公司业绩带来积极影响。

中青旅此前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显示，随着旅游行业外部环境逐步改善，市场呈现明显回暖态势。公司围绕市场需求多措并举，充分发挥核心竞争力，经营业绩有序复苏，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8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信达证券认为，三季度是传统旅游旺季，暑期出游数据较好，业绩有望强支撑的前提下，后续相对乐观。在暑期旺季和“十一”黄金周刺激下国内出游需求有望继续攀升，旅游市场或将呈现更好的修复态势。

行业需求有望修复 稀土价格将结束磨底?

■本报记者 刘 剑

中国稀土行业协会发布的稀土价格指数显示，在经历了年初的震荡下挫后，8月10日稀土价格指数已回升至206.00点，较年内7月11日最低点187.42点上涨9.91%。在此基础上，氧化镨、氧化铈、氧化铽等主要稀土产品价格均有不同程度上涨。

上半年整体业绩下滑

稀土是不可再生的重要战略资源，是改造传统产业、发展新兴产业及国防科技工业不可或缺的关键元素。其中被誉为“万磁之王”的钕铁硼凭借优异的磁性能广泛应用于高效节能领域，“万物电驱”时代下，新能源车领域需求方兴未艾，工业电机存量替换空间广阔，人形机器人再添需求亮点，稀土永磁有望迎来发展新浪潮。

受需求端疲弱影响，多家稀土行业上市公司上半年业绩也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下滑。半年度业绩预告显示，中国稀土上半年归母净利润同比下降82.60%至87.85%，广晟有色上半年归母净利润同比下降43.89%至49.23%；厦门钨业业绩快报显示，公司上半年稀土业务利润同比下降16.88%。对于业绩下降，这些上市公司均提及2023年上半年稀土市场整体走势下行，部分稀土商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公司商品销售毛利亦较上年同期相应降低。

上海有色网稀土分析师杨佳文告诉《证券日报》记者：“2023年上半年稀土的开工率不高，大中型企业的开工率在70%至80%左右，而小型企业甚至不足50%，这些企业的稀土原料库存量较大，上半年仍以消耗库存为主。所以从需求端并不乐观，而稀土供应量没有相应降低，从而导致上半年稀土价格低迷。”

对于近期稀土价格上涨，上海钢联稀贵金属事业部稀土部分分析师李艳红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一方面受集团资金逐步投入市场影响，另一方面生产企业和贸易商现阶段库存不多，多数小幅补仓，市场询价热度持续高涨。目前的利好主要是新能源车领域需求，而机器人、风电领域需求正缓慢恢复。”

厦门钨业工作人员表示：“目前公司产品的下游需求仍集中在家电、风电以及汽车行业，其他潜在的下游行业需求体量偏小，从近两个月的情况来看，稀土磁材产品供需相对平稳。”

业内看好下半年市场

今年第二批稀土开采、冶炼分离总量控制指标预计在8月中下旬公布，《证券日报》记者以投资者身份采访多家稀土行业公司，部分公司表示今年第二批稀土开采、冶炼

分离总量控制指标应该是比较稳定的，除个别产品可能会根据实际使用情况有所增减，整体还会保持在一定范围内。

某稀土行业上市公司相关业务负责人告诉记者：“作为生产厂家，肯定是希望稀土开采、冶炼分离总量控制指标不要那么多，否则对市场还是有一定压力的。如果需求没有起色，供给端会受到一定的冲击，从而导致市场的价格波动。”

杨佳文表示，从往年数据来看，整体总量平均年增速在25%左右，受到需求下降影响，2023全年的稀土开采、冶炼分离总量控制指标较往年增速会有所放缓。

对于下半年的市场行情，广晟有色工作人员表示，目前现货价格出现了一点回升，主要还是和下游需求有关。例如新能源车销量的增加带动了产量的提升，工业电机的应用场景也在不断拓宽等，都是潜在的需求提

振信号。目前行业内对下半年的市场比较看好，三季度末或四季度初，终端企业可能会迎来备货期。

在杨佳文看来，“金九银十”是稀土行业传统旺季，目前市场对未来两个月的看涨预期较强，可能会出现较为活跃的采购行情。李艳红进一步表示：“四季度进入稀土行业旺季，产销方面会有部分增长，叠加新能源、新材料和节能环保等产业的不断高速发展，国内稀土需求缺口仍存，稀土产业的发展前景依然广阔，四季度稀土市场走势或迎来上涨。”

中金公司研报认为，国内稳增长政策形成共识有望带动汽车、电子、家电等领域需求复苏，叠加传统旺季到来且供应侧边际难有大幅增量，稀土价格有望结束磨底期迎来上行，高端磁材企业拥有较高的行业壁垒，在本公司顺利传导下，有望实现存货重估和毛利回升。

乾景园林再次启动控制权变更 接盘方上半年营收仅65万元

■本报记者 向炎涛
见习记者 熊 悦

终止2022年定增事项后，乾景园林再次发起控制权变更。8月10日，乾景园林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回全福、杨静与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晟能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国晟能源受让杨静持有的占公司总股本8.85%的股份。股份转让完成后，国晟能源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将变更为吴君、高飞。此次股份转让尚需上交所的合规性确认。

同时，为了巩固国晟能源控股股东的地位，乾景园林还拟向国晟能源定向增发1.93亿股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87亿元。上述股权转让、定增完成后，国晟能源的持股比例将上升至36.04%。

值得一提的是，今年8月1日，乾景园林公告，鉴于资本市场及相关政策的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决

定终止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上交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接盘方溢价受让

在此次谋划控制权变更之前，乾景园林曾三度易主未果。

最近一次始于2022年11月8日，乾景园林公告，公司拟向国晟能源增发1.9亿股，同时控股股东、实控人拟向其转让股份。两笔交易完成后，国晟能源将以29.23%的持股比例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历时9个月，定增事项虽终止，但回全福、杨静已完成向国晟能源转让8%股份。

而这一次，乾景园林实控人选择直接通过股份转让实现控制权变更。股份转让完成后，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全福、杨静合计持股数由1.24亿股降至6706.05万股，合计持股比例由19.28%降至10.43%。

值得注意的是，对比前两次

股份转让协议，此次股份转让价格为7.78元/股，和前次4.12元/股的转让价格相比，溢价88.83%；相比于乾景园林8月10日5.26元/股的收盘价，溢价42.49%。原控股股东、实控人将由此获得4.42亿元的转让价款。

为何此次转让价格出现大幅度溢价?《证券日报》记者以投资者身份致电乾景园林，相关工作人员表示，转让价格是双方协商后都同意的结果。

控股股东、实控人与国晟能源协议股份转让的同时，乾景园林再次推出定增预案以强化国晟能源的控制权。定增预案显示，公司拟向国晟能源定向发行不超过1.93亿股，发行价格为4.0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87亿元。国晟能源将通过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的方式支付本次发行认购款项。

与前次定增方案不同的是，此次定增募集的资金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而前次定增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1GW高效异质结电池

生产项目”及“2GW高效异质结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项目”。

乾景园林有关工作人员告诉记者，目前两个项目正在推进，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园林+光伏”双主业

预案显示，国晟能源主要通过子公司开展大尺寸高效异质结光伏电池、组件等业务。2022年，上市公司向其购买7家子公司并完成转让之后，国晟能源无实际经营。

2023年上半年，国晟能源实现营业收入64.83万元，净利润1195.64万元。而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82.91万元，亏损2206万元。

为何即将入主的新控股股东上半年营业收入仅65万元?国晟能源是否有持续经营能力?乾景园林工作人员表示，国晟能源具体的财务数据将在8月底即将披露的上市公司半年报中有体现，乾景园林实行“园林+光伏”的双主业战略不会发生改变。

谋划高质量发展

“中航系”上市公司再融资动作频频

■本报记者 王丽新 见习记者 陈 滇

今年以来，“中航系”上市公司再融资动作频频。据《证券日报》记者不完全统计，包括8月8日中航沈飞披露的定增计划在内，已有5家“中航系”上市公司今年以来发布相关再融资公告，募资主要用于购买资产、补充流动资金等。

所谓“中航系”，即上述5家上市公司均属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

5家公司中，中直股份在去年12月底已披露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公司最新草案显示，此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30亿元，发行对象包括中航科工、中航公司在内的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其中中航科工拟认购的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为2亿元，中航公司在内的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中航科工拟认购的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为1亿元。

从用途上看，中直股份募资资金主要用于5个方面，包括新型直升机与无人飞行器能力建设项目、航空综合维修能力提升与产业化项目、直升机生产能力提升项目、应急救援及民用直升机研发能力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债务。其中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债务拟使用10亿元，占比达33.33%。

除此之外，另一“中航系”上市公司中航电测在2月份公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后，近期也披露了相关草案。草案显示，中航电测拟发行股份数量20.86亿股，发行价格为8.36元/股，用于购买航空工业成飞100%股权，交易作价174.42亿元。

浙商证券研报就此提出，近期中直股份、中航电测资产重组取得阶段进展。新一轮国企改革扎实推进，国有企业通过资产重组的方式优化和调整产业布局和资产结构，支持资产或主营业务优良企业整体上市，推动所属上市公司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亦有“中航系”上市公司还处于发布相关预案阶段，但其募资用途也以资产购买和补充流动性为主。以中航重机为例，公司8月2日公告的草案修订稿显示，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22.12亿元，其中13.17亿元用于收购宏山锻造80%股权项目，4.94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中航重机称，收购可以将宏山锻造的产能优势与公司的市场优势充分融合和发挥，有利于解决公司当前大型锻造设备不足的问题，有利于公司整合社会资源迅速扩大产能，达到稳固产业链抗风险能力等效果。

此外，去年备受瞩目的“中航系”上市公司中航电子发行A股换股吸收合并中航机电，并发行A股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于7月18日办理完毕。

对于8月8日中航沈飞公告筹划募资的主要用途，尽管暂未详细披露，但公司在公告中有“进一步满足公司主业发展的资金需求，获得长期稳定的资金支持，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的能力”等表述，并表示募资拟用于公司能力建设及日常经营。不过，公司2023年一季度财报显示，公司账上仍有223.12亿元货币资金，《证券日报》记者致电中航沈飞询问募资原因，但截至发稿，电话仍未曾接通。而在公告中，中航沈飞特别提及，本次发行对象不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深交所投教专栏

主板投资入市手册(二十)： 主板股票交易机制(八)

编者按：为帮助投资者充分了解深市主板改革后的相关规则变化和投资风险点，深交所投资者服务部推出《主板投资入市手册》。下面让我们一起来看看“主板股票交易机制”相关内容。

1.深交所股票及存托凭证有哪些特殊的证券简称和标识?

答：(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存托凭证上市首日证券简称首位字母为“N”，上市后第二至第五个交易日证券简称首位字母为“C”；以非新增股票为基础证券上市中国存托凭证的除外。
(2)上市交易存托凭证的特别标识为“D”。
(3)上市时发行人尚未盈利的，其股票或者存托凭证的特别标识为“U”；发行人首次实现盈利的，该特别标识取消。
(4)上市时发行人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的，其股票或者存托凭证的特别标识为“W”；上市后不再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的，该特别标识取消。
(5)上市时发行人具有协议控制架构或者类似特殊安排的，其股票或者存托凭证的特别标识为“V”；上市后不再具有相关安排的，该特别标识取消。

上述证券简称或者特别标识通过深交所行情信息的产品信息文件发布，供行情软件显示，并在深交所网站“市场数据-产品目录-股票-股票列表”栏目展示。

2.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的主板股票，能否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答：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融资融券细则》)规定，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含主板和创业板股票)自上市首日起可以作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

3.投资者融券卖出的资金可投资范围，有什么变化?

答：本次修订的《融资融券细则》，拓宽投资者融券卖出所得价款的投资范围，允许投向在深交所上市的债券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跟踪指数成份证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除外)，并由证券公司进行相应风险控制。

具体规定为：未了结相关融券交易前，投资者融券卖出所得价款除下列用途外，不得另作他用：

- (1)买券还券。
- (2)偿还融资融券交易相关利息、费用或者融券交易相关权益现金补偿。
- (3)买入或者申购证券公司现金管理产品、货币市场基金，以及买入在深交所上市的债券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跟踪指数成份证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除外)、深交所认可的其他高流动性证券。